

社團法人雲林縣復健青年協進會

111 年「愛永不止息」雲林縣身心障礙家庭照顧者「慈愛獎」 表揚活動

壹、計畫緣起：

本會成立至今已逾 35 年，多年來全心致力服務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也透過許多活動的舉辦，帶領身心障礙家庭走出戶外，接觸人群。除此之外，協會更進一步關注身心障礙家庭的照顧關係，鑑於身障家庭身體障礙的限制及經濟壓力等因素，家中照顧者長期處於照顧壓力之下，在日常生活上與人際互動上有別於其他家庭，因此如何給予照顧者溫暖的援助與支持，也因此在本會累積長久服務經驗下，協會有了規劃「慈愛獎」的念想，讓這一群默默無私奉獻地身心障礙家庭照顧者，能有坦露心聲與更多相同境遇照顧者的互相激勵的機會，並獲得外界鼓勵與掌聲。

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者默默的付出與經營，不因家人障礙程度的複雜而被邊緣或排除，不論是「因老而致障礙」或是「先天身心障礙」，讓人人皆可以參與社會互動與發展人際關係，此項表揚活動旨在透過揭露照顧者實地照顧情境，讓相同境遇照顧者感受到並非孤獨的，社會角落裡還有很多相似情境家庭有相同家人需照顧，這些照顧家庭並不是單獨存在且孤軍奮鬥，包括許多身障團體、公私立單位、政府部門等，持續提供許多服務方案或擬訂照顧政策，來直接、間接協助照顧者，提供符合照顧者及被照顧者生理、心理及全人的照顧服務。

本會辦理「慈愛獎」，另一目的，希望提倡「愛永不止息」觀念，讓這些長期照顧者在長久照顧過程中遇到挫折與考驗下，依然堅守著自身的崗位，咬緊牙根為自己的家人堅持不放棄，這股天地間的慈愛力量，也能被外界眾人看到。本會不只希望透過表揚活動來肯定與讚許這些家庭照顧者，更期許透過眾人感動之後的衝擊力，如同波紋效應擴及到更多角落，讓社會大眾共同協助與支持，讓家庭照顧者能從逆境中翻轉人生路。

本會以實際行動將「愛永不止息」精神呈現，期望每一個人對於身旁的身障者們能付出更多的愛與包容。廣邀社會大眾一起支持身心障礙者本身及家庭照顧者向生命挑戰的勇氣與鬥志，也在喚醒他們快樂的能力，鼓勵不能放棄希望、不被困境擊倒，而用積極樂觀的心態來面對，這也是本會持續辦理「慈愛獎」的活動目的，「愛」是無所不在，不只是上了台才是愛，還有更多在社會的各個所在，本會從看見身障家庭的需要上給予幫助，就像「光」的引路人般，讓光芒向四周照耀，透過「慈愛獎」活動，有如創造一道光束，照亮社會需要的角落，溫暖生命充滿多彩的能量。

貳、計畫目的

- 一、表揚家庭照顧者長期犧牲奉獻的精神，給予照護上的認可與支持。
- 二、建立家庭照顧者彼此之間的溝通橋梁，透過經驗分享相互支持。
- 三、喚起社會大眾知曉照顧工作的重要性，肯定照顧者艱辛。
- 四、鼓勵社會大眾共同參與，促進社會對身心障礙者家庭的支持與關懷。

參、指導單位：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專戶管理委員會

肆、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雲林縣政府

承辦單位：社團法人雲林縣復健青年協進會

伍、辦理地點及時間：

地點：虎尾天成宴會館(雲林縣虎尾鎮光復路 706 號)

日期：111 年 9 月 24 日 (星期六) 上午 09 點 30 分-13 點

陸、參加對象：受獎者及其家屬和身心障礙者

柒、參加人數：約 100 人

捌、辦理內容：

◎活動內容	「慈愛獎」表揚
◎受獎人數	10 位
◎受獎對象	各身心障礙團體或機關（鄉鎮公所）推薦
◎表揚作業要點	附件一（如後附）
◎表揚目的	舉辦身心障礙家庭照顧者表揚頒獎活動，除了表彰這些身心障礙照顧者艱辛的照顧事跡，並期望社會大眾能更進一步了解與熟悉家庭照顧者角色。以冀望能感化啟發社會，締造溫情有愛祥和社會，邀請身心障礙者攜家帶眷踴躍參與，一起融入溫馨感人的活動。

陸、辦理流程：

時間	活動內容	備註
09:20-09:30	人員報到（指引、帶位）	工作人員協助
09:30-10:00	開場活動	相關社團單位
10:00-10:20	長官致詞、貴賓致詞	
10:20-12:00	1. 慈愛獎獲獎人事蹟介紹 2. 頒獎表揚及表揚者 MV 欣賞	受獎人 10 位
12:00-12:30	合照	
12:30-13:30	賦歸	

柒、預期效益

- 一、藉由『慈愛獎』表揚宣揚，讓社會大眾支持家庭照顧者典範，帶動社會慈愛良善風氣。推動身心障礙家庭社會參與，增進社會大眾對身心障礙者之瞭解與尊重，減少家庭照顧壓力。
- 二、透過相同境遇照顧者彼此經驗分享，提升身障家庭照顧者照顧動能，並喚起社會大眾對於身心障礙者重視及促進身心障礙者的人權，進而落實身心障礙公平社會參與。透過媒體宣傳，加深社會大眾了解照顧者壓力源，進而給予

家庭照顧者支持的力量與關懷。

三、加強與雲林縣內各身心障礙福利團體聯繫合作，並且將活動場地舉辦在開放空間，身心障礙者家庭可以透過活動參與，增進社會及文化平權、獲得外界支持機會，持續向前延續感動。

捌、過去服務績效

本計畫為持續申請之計畫，提供近 3 年執行績效如下，

108 年共有受獎人 12 名，計 111 名參加者；109 年有受獎人 10 名，計 108 名參加者。110 年有受獎人 9 名，計 75 名參加者。合計此三年計畫，共有 31 名受獎人，提供 294 人次身障家庭成員社會參與。

(二) 本計畫須持續補助之必要性，乃因透過本計畫，建立並營造身心障礙家庭照顧者、家人、朋友間更好的互動，以及發現與了解社會脈動，從活動的辦理來帶領身心障礙家庭照顧者體會社會溫暖，了解照顧者不是孤獨的，增進身障家庭照顧者的社會參與。透過活動後之滿意度調查，歷次活動滿意度皆能達到 85% 以上，顯見本計畫對身心障礙家庭照顧者社會參與與家庭凝聚有其必要性。

< 附件一 >

雲林縣「慈愛獎」～傑出身心障礙家庭照顧者

表揚作業要點

壹、目的：

為感念身心障礙者尊親屬撫育子女或身心障礙者撫育其子女成長之艱辛倍於常人，且在成長過程中，遭遇諸多困頓與挫折，是一般家庭實難以體會的，而這些磨練和堅持，綻放著良善社會的風範，是足以為人尊長的楷模。

貳、申請條件：

凡候選人，具有下列事蹟或特殊貢獻者；照顧撫育身心障礙家庭成員子女亦或身心障礙者照顧撫育子女而有成就者，經申請得為候選人。

1. 付出愛心及耐心，無怨無悔長期照顧身心障礙子女、孫子女。
2. 身心障礙子女或候選人有傑出事蹟或特殊貢獻，足為表率者。
3. 長期為家庭投入照顧心力，成為家庭中被照顧者不可或缺之力量，並成為穩定家庭結構中重要支撐點。

參、需檢附文件：

推薦資料中，應包含下列文件：（下列資料不予退回，如需備份請自行留存。）

- (1)申請表（如附件）及自傳一份，總字數需 900-1200 字，並請另附電子檔一份。
- (2)申請人生活照片十張，電子照片檔案大小請在 500kb 以上。
- (3)申請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身心障礙證明或手冊影本（本人或被照顧者），各一份。

肆、評審

1. 初審：由各推薦之身心障礙團體及機關（鄉鎮公所）資格初審，決定推薦初選名單。
2. 複審：邀請社會公正人士及非推薦單位機關團體代表，以 5-7 人

伍、表揚：

1. 通知：入選人經評審決定後，由承辦單位以書函通知推薦單位及本人。
2. 表揚：舉行表揚頒獎大會。入選人需親自出席表揚典禮。
3. 地點：雲林縣，由各承辦單位辦理規劃。

陸、獎勵：

每位入選人皆可獲得「慈愛獎」獎座一面。

柒、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得另行修訂之。